

汝州市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汝州市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及省、平顶山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，围绕市委“一个引领、四个统筹”工作要求，聚焦化债攻坚、项目建设、城乡发展、民生保障、改革创新等中心工作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全年重点强化公开机制建设、优化公开平台载体、提升公开服务效能，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严格落实《条例》，精准聚焦群众关切和政策落地，系统梳理公开事项，优化公开流程，全年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渠道主动发布信息 5100 余条。对《汝州市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（2025-2027 年）》《汝州市农村排前路建设奖补实施方案》等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政策文件，发布前广泛征求公众意见，有效保障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。通过政策解读栏目发布解读材料 21 条，对关注度高的《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工作》用简明问答、情景小剧场等多种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全方位解读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25 年，全市各级行政机关共收到自然人、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15 件，其中新收到 314 件，上一年结转 1 件，已办结 312 件，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件。予以公开或部分公开 98 件，不予公开 16 件，无法提供 78 件，不予处理及其他 12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管理，更新完善规范性文件数据库。本年度制发规范性文件 1 件，废止 0 件，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39 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优化市政府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平台”栏目，整合乡镇（街道）、市直部门公开资源，实现公开信息分类清晰、检索便捷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开展以会代训业务培训 2 次，覆盖各级行政机关工作人员 360 余人次。2025 年，我市政务公开工作成效显著，主动接受各单位及群众监督，积极开展社会评议，工作整体态势良好。没有单位或个人因政务公开工作被追责问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39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8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8524		
行政强制	146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719.1254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14	0	0	0	0	31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1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97	0	0	0	0	97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	0	0	0	0	1
	1.属于国家秘密	1	0	0	0	0	1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1	0	0	0	0	1
	(三) 不予公开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1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3	0	0	0	0	3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6	0	0	0	0	6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4	0	0	0	0	4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76	0	0	0	76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2	0	0	0	0	2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3	0	0	0	3
	2.重复申请	3	0	0	0	0	3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2	0	0	0	2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67	0	0	0	0	67
	3.其他	45	0	0	0	0	45
(七) 总计		312	0	0	0	0	31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3	0	0	0	0	3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1	5	0	0	16	0	0	0	0	0	3	1	0	1	5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基层公开能力不均衡。乡镇（街道）及部分市直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多为兼职，专业能力不足，业务培训覆盖面和深度有待加强。二是公开平台功能需进一步优化。市政府门户网站部分栏目更新不够及时，检索功能精准度有待提升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一是提升基层业务能力。开展分层分类培训，组织乡镇（街道）、市直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开展专题培训，对基层单位进行精准指导，提升基层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；二是优化平台服务效能。对市政府门户网站栏目进行升级改造，优化栏目设置，提升检索精准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，本年度我市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